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BAZXCG-2025-00143的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美术教室、美术器材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参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7、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和联社区富泉新村北区保利悦都 3/4 栋 C-2-0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杨赞兵；

电话：0755-23744689

日期：2025 年 7 月 13 日

二、自行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符合招标文件关于联合体及进口产品的相关资格要求。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自行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

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15.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13 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BU8D96

营 业 执 照



名 称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杨赞兵

成 立 日 期 2018年10月16日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和联社区富泉新村北区保利悦都3、4栋C-2-001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4年04月24日



（2）公司介绍

公司介绍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10-16，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和联社区富泉新村北区保利悦都 3/4 栋 C-2-001，主要经营范围：教学设备、常规教学仪器、机械设备、通讯设备、家用电器、广播及音响设备、办公设备及用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及配件、多媒体电教设备、会议系统、音乐器材、教学实验室功能室成套设备、教具、玩具、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计算机及通讯设备、节能环保产品、文化用品及器材、家用家具、办公家具、窗帘、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水暖器材、制冷取暖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化学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图书馆专用设备的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维护；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及存储设备；计算机网络工程、智能网络通信系统及自动化控制系统工程；建筑安装、装饰工程；市政工程、园林园艺绿化工程；校园文化设计、室内外装饰设计、施工；消防设备及器材、交通安全设备设施、多媒体系统及设备，数码产品、娱乐设备、舞台设备的销售；国内贸易；图书馆咨询服务，为图书馆提供管理服务，图书文献分类、排架、图书编目，图书数据录入，公共文化活动策划、推广；报告厅相关产品设计及制作（不含限制项目）；体育智能化及相关产品、体育课题创新产品、体育场馆相关产品的销售与安装售后服务；为体育场馆提供管理与体育场地租赁服务；体育文化活动策划；健身俱乐部管理及相关业务咨询服务。

(3) 非联合体、非进口投标、中标后不转包、分包承诺函

非联合体、非进口投标、中标后不转包、分包承诺函

致：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郑重承诺如下：

非联合体、非进口投标、中标后不转包、分包。

特此承诺！

投标人：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7 月 13 日

(4) “信用中国” 查询结果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鲍印富	1308221982****6218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AWXA

AWXA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5) “中国政府采购网” 查询结果截图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5年07月08日 11时43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6)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查询结果截图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的（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美术教室、美术器材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声音处理器、吊装麦克风、音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科力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446.43万元，资产总额为401.5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光能黑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大杉教育装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530万元，资产总额为4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参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采购计划编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预算金额(元)
1	BAJYJ202505270710 5A	黑板	如景	4200mm*1265mm/ 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套	2900	5800	432,000 .00
2		美工用品柜	如景	6200mmW*400mmD* 260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组	39254	78508	
3		准备探讨桌	如景	1800mmW*1000mmD *70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1	个	6500	6500	
4		实木椅	如景	400mmW*450mmD*4 0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张	969	1938	
5		教师条案	如景	1800mmW*800mmD* 75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套	10215	20430	
6		声音处理器	科力沃	3.5 寸/CLW-860	成都	成都科力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台	12845	25690	
7		吊装麦克风	科力沃	20Hz-20KHz/KM-D 600	成都	成都科力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只	1189	2378	
8		音箱	科力沃	120Hz-18KHz/CS- W100	成都	成都科力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只	940	1880	

					司					
9		定制美术桌	如景	1800mmW*900D*700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18	张	6415	115470
10		定制钢化玻璃	如景	1800mmW*900mmD/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19	块	498	9462
11		实木凳	如景	400mmW**200mmD*40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120	个	591	70920
12		教师画板	如景	600mmW*900mmD*15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张	470	940
13		学生画板	如景	600mmW*400mmD*15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30	个	145	4350
14		教师画架	如景	600mmW*650mmD*140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个	458	916
15		学生桌面画架	如景	300mmW*340mmD*48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30	个	245	7350
16		矮柜	如景	4000mmW*300mmD*100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组	18790	37580
17		新中式造景枯木	如景	130mm*2500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组	3550	7100
18		窗帘	如景	定制/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60	米	200	12000
19		健康多功能净化器	如景	220mmW*220mmD*364mmH/定制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2	台	3890	7780
20		展架	如景	1200mmW*350mmD*	深圳	深圳市如景实	4	个	1650	6600

				1500mmH/定制		业有限公司					
21		光能黑板	大杉	1283 长*1158 高 /DS-30A	山东	山东大杉教育 装备有限公司	1	块	6980	6980	
合计（即投标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小写： 430572 大写：肆拾叁万零伍佰柒拾贰元整											

注：1. 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2. “品牌”可以与商标一致，也可以填写便于区分其他公司商品的制造商简称或者制造商认可的品牌名称。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在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一项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将按照一项普通招标技术要求（一般参数/普通参数）负偏离扣分处理。

3. 如所投货物属于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或无具体型号的货物，可以在“规格/型号”栏目仅填写规格信息而不填型号信息（型号信息用“定制”描述即可）；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所投货物为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但供应商却错误填报了型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在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一项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将按照一项普通招标技术要求（一般参数/普通参数）负偏离扣分处理。

3. “原产地”是指货物的实际生产加工地，非品牌所在地

4. 所投货物均应填写制造商名称，“制造商”是指产品品牌厂商，产品代工制造的，应填写接受委托生产制造的制造商。

5. 以上分项报价表的投标总价应当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一致。

6. 单价、合价和投标总价为包干价，即三者均应包含货物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7. 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投标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投标总价和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二）核心产品品牌

我单位所投核心产品的品牌为： 大杉。

备注：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即为该单一产品。

（三）可选配件报价清单（不包括在总报价内）

注 格式可以参照《（一）分项报价表》表格，并提供相应的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制造商信息（没有品牌、型号的，用“定制”描述即可）、单价等详细信息

无

（四）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无

五、经验

序号	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时间	用户单位 联系人	用户单位 联系电话
1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图书馆设备采购	2022 年 08 月 09 日	叶老师	/
2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	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图书馆设备	2022 年 08 月 01 日	卢老师	/

此表格式可根据评分准则要求进行调整，并将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一)【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图书馆设备采购（合同金额：1487370 元）

中标通知书



国采招标(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编号：LHADL2022000150）公开招标活动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贵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图书馆设备采购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1,487,370.00

请贵公司（娄工：13603038731）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黄老师：13823614053），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责任。

国采招标(深圳)有限公司
2022年8月8日



抄送：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备注：深圳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试点工作，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且经备案的采购合同，向参与政府采购订单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金融机构以自身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较低利率资金支持，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www.szggzy.com/>）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合同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人：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供应商：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LHADL2022000150

采购人(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供应商(乙方):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国采招标(深圳)有限公司 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编号: LHADL2022000150) 号招标项目的招标结果,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经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以下简称甲方) 和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协商,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图书馆设备事宜,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附件1。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 壹佰肆拾捌万柒仟叁佰柒拾元整 (大写) 人民币, 分项价款详见附件1。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含税费用, 系固定不变价格, 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 履约时间和地点

履约时间: 自合同签订日起 60 天 (日历日) 内 ;

履约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内。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 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 (包括零部件), 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 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3、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文件。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自合同签订日起 60 天 (日历日) 内按照本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因交货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质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由此引起的风险, 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乙方负责补齐, 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 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 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 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

5、乙方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 签署验收报告。当满足以下条件时, 甲方才向乙方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乙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第七条 保修及其他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的相关承诺提供保修及其他服务。
- 2、货物免费保修期1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另行协商。

第八条 付款期限和方式

- 1、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50】%的款项。
- 2、全部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安装并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50】%的款项。
- 3、因财政资金拨款未到位而导致甲方未在约定期限内支付合同费用的，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每次付款前，乙方应需提供相应额度的正规发票给甲方，以便办理支付手续。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20】%违约金。
-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20】%。
-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 4、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乙方进行处罚。
- 5、乙方不能交付设备的，乙方向甲方偿付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7、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 8、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利益外，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费用由乙方先行垫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 本项目中标的投标文件；

(3) 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以上文件互为补充，如果出现内容冲突的情况，为准的优先顺序为(2)、(1)、(3)。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认可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甲方（采购人）：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年8月9日

乙方（供应商）：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年8月9日

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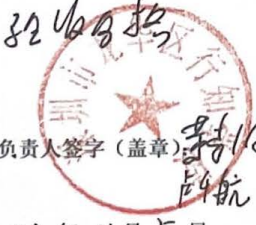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图书馆设备采购项目

验收报告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供应商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总价款:	大写: 壹佰肆拾捌万柒仟叁佰柒拾元整 (¥: 1487370.00 元)		
供 应 商	项目主管人员对照合同清单技术要求自验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 李峰 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公司负责人意见:  签名: 李峰 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公司(盖章)
	技术人员对照合同清单技术要求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设备质量情况: 合格 售后服务情况: 合格		管理负责人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 李峰 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单 位 验 收 意 见	项目负责人意见:  签名: 李峰 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单位盖章: 日期: 2022年12月5日		
备 注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报告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行知学校	采购项目名称	图书馆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	LHADL2022000150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总价	1487370.00		
序号	合同履约监管考核项目	A 满意	B 基本满意	C 不满意	
1	是否按照文件中需求方案进行合同履约	A			
2	服务的措施和态度;	A			
3	服务的技术和质量;	A			
4	服务投诉或纠纷情况。	A			
定期（不定期）检查情况说明		违约及整改情况说明:			
能按照投标文件中“服务条款偏离表”承诺进行合同履约		无			
服务措施和态度、技术和质量、服务投诉或纠纷处理情况好		无			
考核结果: 满意		考核负责人: 姜利华			
注: 1、请注明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 2、以上只能由采购（验收）单位填写。					
采购验收单位	 负责人签字（盖章）: 姜利华 2022年12月5日		供应商	 负责人签字（盖章）: 姜利华 2022年12月5日	

(二) 【2022 年】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图书馆设备（合同金额：969900 元）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宝安区教育局于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日在教育局 4 号楼六楼会议室举行了编号为 BAJY2022-24 的招标会。经评审专家、用户单位代表和宝安区教育局招标采购领导小组确认，招标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总价 单位：元
BAJY2022-24R	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图书馆设备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969900

请中标单位接此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项目负责人联系并签订正式合同。

宝安区教育局招标采购领导小组

(宝安区教育局代章)

2022 年 7 月 27 日

合同

编号: BAJY2022-24R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系统 设备类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图书馆设备

项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中学(集团)初中部

第一条 合同双方

甲方：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E-Mail: _____

乙方：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宁路恒博创新科技产业园三层 317 室

邮编：518131

法定代表人：姜敏芸

职务：董事长

电话：0755-86089228

E-Mail: 1156072700@qq.com

- 1.1 针对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图书馆设备的具体事宜，甲、乙双方秉持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形成一致意见，制定本合同书。
- 1.2 双方郑重保证：严格按照本合同书的条款履行各自的义务，严格依据国家法律解决有关本合同书的一切纠纷。

第二条 合同内容

2.1 项目内容

2.1.1 项目名称：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图书馆设备

2.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

2.2 项目总款额：（人民币大写）玖拾陆万玖仟玖佰元整（中标价）

（人民币小写）¥969900.00 元整（中标价）

2.3 甲方完全同意将此项目交由乙方进行建设，乙方负责整个系统的设备、材料的采购和安装调试工作。

2.4 甲方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招、投标文件是拟定技术

方案、设备配置清单的依据。

第三条 甲方职责

- 3.1 进场施工前，甲方应准备好符合要求的施工场地，并提供施工所必须的物质条件。
- 3.2 施工开始后，积极协助乙方进行项目实施并指定专人负责协调、配合乙方的工作，并创造尽可能的方便条件，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 3.3 施工中，对乙方提出的施工问题及时给予答复，满足合理的施工要求。
- 3.4 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的约定及时支付应付款项。

第四条 乙方职责

- 4.1 乙方承接的甲方项目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乙方保证建设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各项设计指标，并符合国家的有关行业标准。
- 4.2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和材料必须完全与投标文件以及甲方确认的设备配置清单内容相符合。
- 4.3 乙方应强化施工安全管理，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本项目中如有涉及水、电、气设备安装及调试、室外高空作业等项目的，乙方必须安排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操作人员（资质证书仍在有效期内）实施；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而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由乙方负责。
- 4.4 乙方在设备、材料抵达现场后，在确认具备安装条件后，即派出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且严格按照进度要求开展工作。
- 4.5 乙方在安装完毕后，必须进行测试，测试结果需有书面记录，并由甲、乙双方代表确认和签字。
- 4.6 在验收之前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调查原因并努力解决，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工作。
- 4.7 对甲方在施工中提出的问题和质询，乙方必须及时认真地予以解答。
- 4.8 乙方应遵守社会公德，依法进行施工。

4.9 乙方施工完毕后，应当清理现场，保证施工环境整洁。

第五条 工 期

5.1 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必须在_____完工，具体进场日期由校方确定。

5.2 甲方和监理方将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组织初步验收，如验收时，甲方要求的项目未按期完成，每逾期一日，甲方则对乙方按项目总款额的 0.5% 计收违约金。此款在工程结算时扣减。

第六条 工程验收与监理

6.1 在本工程按照标书要求完工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的验收申请。验收工作由甲、乙、监理三方组织实施，由深圳市宝安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智慧宝安管控指挥中心教育分中心）监管。

6.2 验收标准：验收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书的要求。

6.3 本工程甲方将委托监理公司负责监理及验收，监理费由甲方支付。

第七条 款项的支付

7.1 本项目经费由教学装备专项经费支付。

7.2 全面验收合格后，即付项目款总额的 100%。具体支付要求及时限以财政部门的规定为准。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先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

第八条 项目变更

8.1 项目如因各种情况需做变更，需由甲、乙、监理、宝安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宝安区教育局分管领导五方签字、盖章（通过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或由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委托到第三方招标机构招标的项目，需经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通过后方可生效），变更原则需符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招标文件中相关规定。项目结算价格根据变更情况进行调整。

第九条 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

- 9.1 乙方参照有关质保的法规、标准，结合本合同所约定的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建立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建立相应的工程施工记录及有关工程档案资料。
- 9.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与本合同附件中约定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产地相符，为全新的设备，其做工、材料均无缺陷。
- 9.3 乙方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对系统进行安装和调试，确保各项指标符合系统设计的要求。
- 9.4 乙方向用户提供所有与产品有关的技术资料，并指导用户对系统进行维护。随时解答用户提出的有关技术方面的咨询。
- 9.5 保修维护工作按投标文件执行。
- 9.6 乙方必须在工程验收前，提供教师培训和为其电教设备至少培训 2 名维护人员，要求操作人员能熟悉应用新系统，并能基本维护为止。

第十条 违 约

- 10.1 违约的处理：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造成工期延误责任分担：甲方违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违约，工期不得顺延。
- 10.2 违约金的标准：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而单方提出终止合同，均属单方毁约，毁约方除承担赔偿责任因此造成对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外，还必须向对方支付合同总款额 **10%** 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争议与解决

- 11.1 有关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争议，均按照下列方式解决：
- 11.1.1 协商。如果发生与本合同的解释或执行中的有关争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可将该争议提交仲裁。
- 11.1.2 仲裁。仲裁事项应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裁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 12.1 若因不可抗力（指自然现象、火灾、意外事故、水灾、地震或罢工、暴动、动乱、战争以及任何将来的法律、命令、法规等其他政府行为）造成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双方应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保密性条款

- 13.1 甲方有义务保密本合同和相关附件的所有信息内容，对乙方参与工程项目的公平竞争负有责任。
- 13.2 保密期限：合同生效后叁个月。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 变更 终止

- 14.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成立（通过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或由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委托到第三方招标机构招标的项目，需由宝安宝安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盖章并报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通过后生效）。
- 14.2 在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擅自修改或补充本合同内容。
- 14.3 在合同生效后需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修改或补充时，需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书面协议，由监理方见证，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即成立（通过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或由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委托到第三方招标机构招标的项目，需由宝安宝安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盖章并报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通过后生效）。
- 14.4 生效后的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修改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前者为准。
- 14.5 合同的终止，在办完工程的验收以及设备的质保期结束，并结清所有货款、双方全部义务履行完毕后即告合同终止，其所有附件也随之终止。
- 14.6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通过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或由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委托到第三方招标机构招标的项目，一式三

份，甲、乙方和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后附中标通知书，项目设备报价清单（须含与投标书中一致的设备名称、
品牌、规格参数、型号、数量、产地和报价并盖好甲乙双方公章），售后
服务方案（含各设备免费质保期限），并加盖乙方公章。本合同及合同相
关附件需统一装订并加盖骑缝章。

（以下为合同签署栏，无正文）

甲方（公章）： 深圳市宝安中学 乙方（公章）：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
社区清宁路恒博创新科技产
业园三层 317 室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李峰仁

电 话：

电 话： 0755-86089228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红树湾支
行

账 号：

账 号： 41018200040019503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131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3 月 1 日

验收报告

宝安区教育系统设备类项目终验报告（表五）

用户单位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				
项目名称	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图书馆设备				
招标编号	BAJY2022-24R	完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有无变更	
监理单位	深圳安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总价	969900.00 元	完工总价	969900.00 元	已付金额	元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对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清单技术要求提出验收意见： 按合同要求完成 签名：李峰红 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名：李峰红 单位（盖章） 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监理单位	验收人员对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清单技术要求提出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孙燕 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名：孙燕 单位（盖章） 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用户单位	项目负责人对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清单技术要求提出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签名：李峰红 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单位负责人意见（单位法人）：  签名：李峰红 单位（盖章） 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备案登记	备案意见：（此栏教育局内招标项目不需填写）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此栏教育局内招标项目不需填写） 签名：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表一式四份，用户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宝安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教育技术部各存一份。
 2. 用户单位意见栏需负责该项目的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履约评价

附件 4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货物）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中学（集团）	招标项目编号	BAJY2022-24R
项目负责人	卢谋宇	联系电话	18898763990
采购项目名称	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图书馆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如景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91440300MA5FBU8D96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姜敏芸	联系电话	15797620913
中标金额	96.9900（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履 约 情 况 评 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履约。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已按合同要求履约 姜敏芸、卢谋宇、钟瑞 2022 年 10 月 9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姜敏芸 2022 年 10 月 9 日			

六、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公开)

无